附件2

**申請承辦108學年度僑生技職專班**

**計畫書撰寫說明**

申請案之計畫書請依下列項次及項目書寫，內容以中文橫式由左至右繕打後，以A4規格紙張印刷，並裝訂（左訂）成冊附目錄及頁碼；計畫書以撰寫一本為限，申請多科者亦同；申請1科者頁碼以100頁為限，申請多科者，頁碼以180頁為限（均含附件頁數），並宜採雙面列印。請依限將計畫書一式十份送本會審查，並檢附計畫書原始檔案光碟，計畫書送本會後概不退還。

**本計畫書撰寫內容，應依下列項目分別列明：**

壹、學校現況及執行能力說明

貳、執行團隊人力配置及行政作業規劃

參、申請科別未來發展方向與重點規劃

肆、師資來源與規劃（含外聘師資說明、專業科目及通識科目教師人數）

伍、課程規劃

1. 詳細課程架構
2. 課程規劃學年進度表
3. 通識教育課程
4. 專業課程

陸、學校軟硬體設備（含住宿設備說明並附照片，**一間以4至8人為宜**）

柒、學校經費來源及使用說明

1. 收入：依據「僑務委員會補助僑(華)生技職專班經費作業要點」，本會得視年度預算編列情形補助學費及開辦經費，開辦經費補助額度以新臺幣300,000元計算（以106年補助額度估算），請將前開2項經費列入。學校其他各項經費來源（如學生自繳之雜費、工具包及專業服裝、實習實驗費、代辦費、服裝費等相關費用）併請列入。
2. 支出：人事費、輔導費、招生宣導費、辦理僑生講習或活動費、業務費、獎助學金、教室設備投入或改善、及其他用於本專班各項費用。

捌、配合廠商（含簡介、提供僑生津貼福利、住宿設備說明並附照片，**一**

 **間以4至8人為宜**）

玖、輔導機制

1. 課業輔導或補救教學
2. 生活輔導
3. 輪調實習期間輔導
4. 升學與就業輔導

拾、近3年辦理產學攜手合作計畫之經歷

拾壹、檢附符合「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」第7條規定之相關證明，請檢附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出具之公文佐證，如無法提出，請敘明理由。